



## 学科导航4.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

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主任徐勇教授参加全国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理论研讨会并作大会发言

<http://www.fristlight.cn> 2007-06-20

[作者] 中国农村研究网

[单位] 中国农村研究网

[摘要] 2007年6月13日, 由全国村务公开协调小组主持召开的“全国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理论研讨会”于北京召开。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纪委副书记何勇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民政部李学举部长作总结讲话。会议安排了8位代表作了大会发言。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主任徐勇教授代表中心参加会议并作大会专题发言, 题目是: 在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实践中发挥理论研究的积极作用。

[关键词] 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农村政治;村民自治理论与实践;村务公开民主管理

2007年6月13日, 由全国村务公开协调小组主持召开的“全国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理论研讨会”于北京召开。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纪委副书记何勇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民政部李学举部长作总结讲话。会议安排了8位代表作了大会发言。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主任徐勇教授代表中心参加会议并作大会专题发言, 题目是: 在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实践中发挥理论研究的积极作用。发言内容如下:

村务公开民主管理是党领导广大人民群众进行的伟大实践活动, 同时也是理论创新的过程。我们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是教育部批准成立的主要研究农村政治、特别是长期研究村民自治理论与实践的科研机构。近年来, 伴随村民自治的深化, 中心的学者主动参与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研究, 在向实践学习的同时, 也取得了丰硕的理论成果, 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一、关注实践在民政部门支持下, 我们中心在多年的村民自治研究中形成一条基本经验, 这就是村民自治是亿万农民群众的伟大实践活动, 实践发展到哪一步, 我们的理论研究就到哪一步, 牢固树立“实践第一”的原则。村务公开民主管理是村民自治的深化, 它所面临的问题既多, 也复杂。从村民自治的“四个民主”来看, 村务公开民主管理涉及到民主决策、民主管理与民主监督, 它的成效既涉及到民主选举成果的巩固, 也涉及到村民自治的整体推进, 直接关系到村民的切身利益, 如土地承包权益、集体经济收益、公益事业兴办等。特别是近几年我国农村正处于大变革之中, 废除农业税和建设新农村使农村面临着新的形势和任务, 对村务公开民主管理也提出了新的要求。早在1990年代末期, 我们中心就在民政部的支持下, 对河南省辉县出现的村务公开民主管理活动给予了积极关注, 参加了民政部在辉县召开的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研讨会。随着中央对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的高度重视, 我们也将研究的重点向这方面转移, 提出研究课题进行专门研究。特别是对农村税费改革前后农民反映强烈的农村财务问题给予了较多的关注, 组织了多名学者就如何发挥村民的力量参与村级财务管理进行了专题研究, 取得了一系列成果。2003年以后我们主持了“选举后的村务管理”研究项目, 参与研究的学者多达20多名, 研究的内容更加丰富。二、实际调查村务公开民主管理是一项实践创造活动, 面临着大量的实际问题需要研究, 涉及的领域也更广泛。我们继续发挥村民自治研究的传统, 不是空发议论, 而是深入到实践活动中去, 进行广泛的社会调查, 掌握第一手资料, 从而取得研究问题的发言权。从1998年开始介入河南省辉县的村务公开调查, 我们根据中央关于加强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的精神, 紧密围绕农村税费改革和新农村建设, 就村务公开民主管理问题进行了广泛深入的调查。2004到2005年, 我们先后到湖北、安徽、四川、山西、浙江、海南等省进行调查, 涉及的内容非常广泛, 包括土地权益、农民流动背景下的村务管理、户籍制度改革与村民权益、农村税费改革后的公益事业兴办等, 撰写了多份调查报告, 并得到中央有关部门的重视。如我们率先对安徽省和县农村税费改革中出现的“一事一议”的民主管理办法展开了调查, 提出了我们的政策建议。为了了解村委会选举情况, 我们参与了湖北省组织的向10个以往换届不成功的难点村下派观察员活动。我们中心的观察员们发现这些村换届之所以难, 主要原因在于村务公开民主管理方面有问题。由此也进一步证实, 加强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湖北省由对村委会选举的跟踪观察发展为对整个村务公开民主管理进行观察, 其省级观察员队伍中的学者主要是由我们中心的科研人员组成。我们在这一过程中, 收集到大量生动鲜活的材料, 了解到许多真实情况, 撰写出了一批有份量的观察和调研报告, 并通过研究, 提出了一些切实可行的政策建议。2004年, 湖北省随州市在实行“两票制”选举村支书的基础上, 又在通过“两会制”进行民主决策和民主管理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我们中心深入实际进行调查, 写出调查报告, 使这一经验得到更广泛的了解和重视。有关调查报告收入红旗出版社出版的著作中。

2006年，我们中心专门就湖北省秭归县杨林桥镇通过农村社区建设加强民主管理，解决农村税费改革后公益事业兴办难的经验进行专题调查，调查报告引起民政部主管部门的重视，并专程到该地进行实地考察。三、理论研究在一个时期内，有关村民自治的争议较多，怀疑之有，否定之也有，如“怪胎论”、“早产论”、“无根论”等。我们没有受这些看法的影响，而是在实践调查的基础上，总结经验，研究问题，发现规律，提出有创见性观点，为村民自治实践提供理论支持。首先，我们通过调查，发现我国农村特有的经济体制决定了必须开展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农村的主要资产属于集体所有，只有集体成员共同参与管理才能保障集体成员的共同利益。否则就会带来不稳定的因素。如率先推行村务公开的河南省辉县，其主要动因就是由于村务不公开造成大规模的群众上访。其次，不论经济发展水平如何，农村普遍都需要加强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就是在贫困村，也有许多需要通过公开才能做好的事务，如计划生育指标的分配等。再次，通过调查，我们发现，农村集体兴办公益事业难，主要原因不在于农民觉悟低，而在于没有找到民主管理机制。只要管理民主，钱财使用得当，农民就愿意集资集劳，兴办对自己有利的公益事业。第四，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的内容和形式要不断地充实和创新，在必要的统一规范前提下倡导多样化。第五，民主选举的成果能否得到巩固，关键是加强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的工作。不能简单地否定民主选举的作用，但也要注意及时将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重点转移到选举后的村务管理民主方面来。四、与立法村务公开民主管理也必须依法办事。1998年通过的《村委会组织法》主要是有关村委会如何组织的内容，村务公开民主管理方面的内容较少。随着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的深入，迫切要求加强立法工作。我们发挥学者具有专门知识的优势，积极参与立法立规工作。如在《村委会组织法》修订中，我们就增加有关村务公开民主管理方面的内容提出了建议和意见。一些地方在制定有关村务公开民主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时，也充分吸收我们参与论证。湖北省着手制定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的地方性法规，其草案就是委托我们中心的唐鸣教授等人起草的。这也适应了中央提出的将基层民主的好经验及时上升到好政策，将好政策及时提升到好制度的基层民主发展路径的要求。总之，亿万农民群众波澜壮阔的实践活动为我们的理论研究提供了丰富的养料，我们在观察、研究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的伟大实践中学到了很多，受到了许多启发和教育，也使我们的理论研究更加反映了时代发展的要求，较好地体现了学者的社会责任。今后，我们愿意与大家一道在研究中国特色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上做更多有益的工作。

---

[我要入编](#) | [本站介绍](#) | [网站地图](#) | [京ICP证030426号](#) | [公司介绍](#) | [联系方式](#) | [我要投稿](#)

北京雷速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 2003-2008 Email: [leisun@firstlight.cn](mailto:leisun@firstlight.cn)

